

第二部分
验收意见

斯泰潘（南京）化学有限公司
6000 吨/年聚酯多元醇后处理系统项目
竣工环境保护验收意见

2022 年 9 月 30 日，斯泰潘（南京）化学有限公司主持召开了《斯泰潘（南京）化学有限公司 6000 吨/年聚酯多元醇后处理系统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会议。验收组由斯泰潘（南京）化学有限公司（建设单位）、江苏国恒安全评价咨询服务有限公司(验收技术服务单位)、南京国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环评单位）、中国电子系统工程第四建设有限公司（环保设施总包单位）的代表及邀请 3 位技术专家组成（见附表）。

会上项目建设单位介绍了验收项目主体工程及环保设施的建设情况，验收监测单位介绍了本次项目环保验收的调查监测情况及结论。

验收工作组查阅了项目相关的资料，现场勘察了项目环保设施建设与运行情况。经讨论，形成如下验收意见：

一、工程建设基本情况

（一）建设地点、规模、主要建设内容

2021 年，斯泰潘（南京）化学有限公司在已有生产线基础上新增一套聚酯多元醇后处理设备（年生产精聚酯多元醇 6000t/a），通过对现有的部分聚酯多元醇产品进行后处理，提高公司聚酯多元醇产品的纯度，建成后全厂的聚酯多元醇产能不突破批复产能。

（二）建设过程及环保审批情况

该项目立项备案号为宁新区管审外备[2019]16 号，2021 年 2 月由南京国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编制完成《斯泰潘（南京）化学有限公司 6000 吨/年聚酯多元醇后处理系统项目环境影响报告书》；2021 年 2 月 2 日，项目环评由南京市江北新区管委委员会行政审批局批复（宁新区管审环建[2021]1 号）。

该项目环评批复后，为了更加有效收集处理 VOCs，减少 VOCs 无组织排放，斯泰潘（南京）化学有限公司实施了《VOCs 收集和治理项目》（备案号：202232011900000037，2022 年 2 月 15 日），对原环评批复中：

“调和废气、装车废气、危废库废气收集经活性炭吸附装置处理后，通过 15 高排气筒（FQ-05）排放”的建设内容进行了重新设计，调整为：

（1）采用两级活性炭吸附工艺，对危废库及污水处理站 VOCs 废气分别进行收集和治理，建成两套 VOCs 治理设施，减少 VOCs 排放量；

（2）采用洗涤+除雾+活性炭吸附工艺，对罐区及装车区、工艺装置区 VOCs 废气分别进行收集和治理，建成两套 VOCs 治理设施，减少 VOCs 排放量。

即原 1 套活性炭吸附装置变更为 4 套 VOCs 治理设施，这些环保设施建成后，建设单位启动了该环评登记表的竣工环境保护验收工作，并于 2022 年 9 月 18 日进行了竣工环境保护验收。验收意见表明罐区及装车区废气、危废库废气、工艺装置区废气和污水处理站废气经过处理后非甲烷总烃排放均符合《大气污染物综合排放标准》（DB32/4041-2021）相关标准要求。

本项目于 2021 年 6 月 10 日开始开工建设，于 2022 年 8 月 2 日工程竣工并进行调试。项目实际建设内容较环评发生了一些变化。对此，斯泰潘（南京）化学有限公司委托南京国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编制了《斯泰潘（南京）化学有限公司 6000 吨/年聚酯多元醇后处理系统项目一般变动环境影响分析》，分析变动内容及环境影响，明确了变动对环境影响的结论。

本项目变动内容不属于重大变动，项目发生一般变动后，原建设项目环境影响评价结论未变化，可以纳入项目环保竣工验收。

斯泰潘（南京）化学有限公司已取得国家排污许可证（编号：9132100589448931J001P），有效期自 2022 年 8 月 1 日至 2027 年 7 月 31 日，本项目相关排污信息已纳入公司排污许可证。

目前，本项目已建设完成并调试结束，项目实际生产能力达到设计生产能力的 75%以上，各类环保治理设施与主体工程均已正常运行符合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监测的要求，具备验收条件。

（三）投资情况

本项目于 2021 年 6 月 10 日开始开工建设，于 2022 年 8 月 2 日工程竣工并进行调试。

项目总投资 2700 万元人民币，其中环保投资 80 万，约占总投资的 2.96%。

（四）验收范围

本次竣工环境保护验收范围为斯泰潘（南京）化学有限公司斯泰潘（南京）化学有限公司 6000 吨/年聚酯多元醇后处理系统项目。

二、工程变动情况

本项目的总体变动较小，建设项目的性质、地点、生产工艺均不变，涉及变动的为环境保护措施中废水，但不新增污染因子，污染物排放量总体减小或不变，不会导致环境影响显著变化，根据《污染影响类建设项目重大变动清单（试行）》的通知》（环办环评函[2020]688 号）文件判定，该项目存在的变动不属于重大变动。

三、环境保护设施建设情况

（一）废水

本项目已采取雨污分流制，本项目设有 1 个废水排口和 1 个雨水排口。雨、污水总排口已按《江苏省排污口设置及规范化整治管理办法》（原江苏省环境环保局，苏环控[97]122 号文）进行规范化设置建设。

地面清洗废水、初期雨水、实验废水和循环冷却系统排水经厂区污水处理站处理后接管至园区污水处理厂处理，达标尾水排放长江。

（二）废气

本项目产生的废气主要是脱气不凝废气、蒸馏分离不凝废气、调和废气、清洗废气、热力焚烧炉烟气、实验室废气、装车废气、危废库废气。

脱气不凝废气、蒸馏分离不凝废气、清洗废气均通过管道汇总收集，采用现有热力焚烧炉处理，焚烧炉烟气经“急冷+SCR+骤冷”处理后废气经 35m 排气筒排放；

实验室废气经活性炭吸附装置处理后经 15m 排气筒排放。

装车废气、危废库废气另行验收，不含在本次验收范围内。

（三）噪声

项目新增主要噪声设备为真空泵、进料泵、出料泵等设备产生的噪声

等，工程在设备选型时尽量优先选择低噪声设备，各噪声设备主要采用基础减震、消声隔声等措施，噪声排放对周边环境影响较小。

（四）固体废物

项目产生的一般固废委外综合利用；危险废物外委资质单位安全处置；生活垃圾收集后由园区环卫部门统一清运，实现固废“零排放”。

四、环境保护设施运行效果

（一）废水监测

2022年8月8日和2022年8月9日对斯泰潘（南京）化学有限公司污水处理站集水池（W1）和废水监测排水池（W2）进行监测，监测结果表明：废水监测排水池（W2）中pH、COD、氨氮、总磷、总氮、SS、石油类、溶解性固体、石油类最大日均浓度符合《南京江北新材料科技园企业污水排放管理规定（2020年版）》的通知（宁新区新科办发[2020]73号）。

（二）废气监测

2022年8月8日、2022年8月9日对项目有组织废气和无组织废气进行监测，监测结果表明：

本项目焚烧炉烟气中SO₂、NO_x、烟尘排放浓度满足《石油化学工业污染物排放标准》（GB31571-2015）中表5大气特别排放限值；非甲烷总烃满足《化学工业挥发性有机物排放标准》（DB32/3151-2016）中表5标准，氨满足《恶臭污染物排放标准》（GB14554-93）。厂界无组织废气中非甲烷总烃最大浓度满足《化学工业挥发性有机物排放标准》（DB32/3151-2016）。厂内无组织废气中非甲烷总烃最大浓度满足《挥发性有机物无组织排放控制标准》（GB 37822-2019）表A.1标准。

（三）噪声监测

2022年8月8日至2022年8月9日，对厂界进行噪声监测，验收监测期间项目生产正常，各减噪设备及防护设施运行正常，监测结果表明：项目所在厂区厂界昼间噪声和夜间噪声排放均符合《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12348-2008）3类标准。

五、本项目对环境的影响

本项目基本上已按照环评要求落实了相关环保措施，污染物可实现达标排放，对环境影响较小。

六、验收结论

通过对斯泰潘（南京）化学有限公司 6000 吨/年聚酯多元醇后处理系统项目的实地考察、现场监测，建设项目主体工程与环保设施均已建成并投入试运行。建设项目的性质、规模、地点、生产工艺和环境保护措施与环评报告书性质、规模、地点、生产工艺和环境保护措施相符合，无重大变动，环境保护基础设施均已按环评及环评批复要求落实到位；验收监测期间，废水、废气、边界噪声达标排放，固体废物能够得到合理处置，总量控制符合要求。

按照《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暂行办法》国环规环评[2017]4 号所规定的验收不合格情形对项目逐一对照检查，不存在该办法第八条中九种不得通过竣工环境保护验收的情形，斯泰潘（南京）化学有限公司 6000 吨/年聚酯多元醇后处理系统项目通过“三同时”竣工环境保护验收。

七、后续要求

1、加强对各类环保处理设施的运行、维护和管理，确保各类环保处理设施稳定运行、污染物达标排放。

2、按照 HJ819-2017 和自行监测方案，落实企业自行监测。

斯泰潘（南京）化学有限公司

2022 年 9 月 30 日

验收组主要成员：

杨敏 刘玲 孙浩 魏山
陈旭 高国洪
刘建斌 李军亮

斯泰潘（南京）化学有限公司

6000 吨/年聚酯多元醇后处理系统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组

签到表

姓名	单位	身份证号	职务/职称	联系方式
柳晓	斯泰潘(南京)化学有限公司	320223197106033815	厂长	13390908231
李进山	南京林业大学	320102197001055413	教授	15062215518
袁进	生态环境出版社	320106196511100835	研究员	13951731502
顾建江	南京环境科学学会	320111196007240919	研究员	13951013381
刘玲	斯泰潘(南京)化学有限公司	362623198101017121	项目经理	18915921952
刘建斌	南京南建设有限公司	14222019850225455X	技术负责人	15951647433
唐国洪	斯泰潘(南京)化学有限公司	320123198211104012	EHS工程师	13924911282
薛维功	南京国实工程管理咨询有限公司	130902197405041218	项目负责人	13770886642
王邱立	南京国实工程管理咨询有限公司	220102198711023367	设计	18151093149
宋延举	中国环境工程第四建设有限公司	11011119690171025	项目经理	13817814869
李年茂	江苏国恒各环评咨询有限公司	130426197104292914	高工	13405803927